

最新瓶子的故事感悟(实用9篇)

心中有不少心得感悟时，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，写一篇心得感悟，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。那么心得感悟该怎么写？想必这让大家都很苦恼吧。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感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一

刘亮程素有农民作家之称，前半生作为一个彻彻底底的农民，写作也许只是他的副业。读了他的散文集《一个人的村庄之后》，乡土气息迎面扑来，仿佛在这浮躁的社会中看到一块绿洲，让人眼前一亮。

作者从各个角度来描写村庄，写作的对象包括村子里的居民，牲畜，植物，野外的动物以及村子里发生的各种事情。整本书没有任何华丽的辞藻和高深的思想做包装，仅展现了作者对生命的原始体验和本质的回归。通过这些散文，作者打开了我们村庄的记忆，平淡而又单调的村庄生活，生命在其中慢慢的流逝，村庄的居民接受了这一切，没有灯红酒绿，没有抱怨，没有乡愁，没有苦难，没有悲伤，只有一丝温暖和无奈。换一个视角，也许我们更能体验到生命的真谛。就像作者描写的那样：“他过着一生中又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，摆在眼前的活，还和昨天一样多、一样重，也一样轻松。生活就是这样，并不因为你生活了多少年日子就会变得好过。农活更是如此，不是你干掉一件它就会少一件。活是干不完的，你只有慢慢地干着活把自己的一生消磨完。”

这本散文集是刘亮程一个人的史诗。他的成长记忆都浓缩在这一段段的文字里。在描述狗马虫蚂蚁牛人麦子风树田这些村庄里的组成部分时，透露着生命的对生命流逝的无奈和淡淡的忧伤。人总会老去，村子也终归会荒芜，村口的麦田，高高升起的炊烟，被风吹弯的老树都会消失。但是作者留下

的这段朴素的乡土记忆，会保留在文字里长存。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二

课文主要讲了唐睿瑜很孤单，因为爸爸妈妈的'工作太忙了，他们总是无暇照顾唐睿瑜，只好安排他去上各种“才艺班”。突然有一天，爸爸妈妈要到大陆发展生意，就把唐睿瑜送到了乡下的爷爷奶奶家。

读了这本书，我明白了人生总是在转角处遇到美丽的风景。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三

喜欢新疆从刘亮程的文章里开始，从《一个人的村庄》开始，《虚土》是刘亮程的第一个长篇，虽然不是那么长，略微比中篇长一点，但是这也是刘亮程的作品走向成熟的一个标志。不过无论他怎么写，归根结蒂都是散文，小说不过是一系列组织起来的散文。

读刘亮程的乡土散文，才感觉到农村和城市的区别，绝对不仅仅是生活方式上的区别，更是思维方式上的区别，甚至是文明的区别。城市里生活的人总是感觉到城市的优势，看不起农村，认为农村没文化，人类一切文明都是城市文明，乡村的文明其实也是依赖着城市文明才能够产生的。而刘亮程的乡村，让我们看到了乡村文明和城市文明的巨大差异，那完全是我们没见过，没想过，没经历过，没法想象出来的另一种文明，好像来自另一个星球，而且随时面临着被我们强大的文明吞没的危险！一旦消亡，就永远不会再次产生。如果失去，我们将永远也不会知道那种文明中蕴藏着什么样的智慧！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四

读了《小村庄的天空》这本书，我了解了睿瑜，他是一个坚

强，勇敢的小学生。

他本是生活在台北，可有一天，爸妈要去别的地方工作，所以，要送他到乡下的奶奶爷爷家。因为乡下和城市有很大区别，所以他很不习惯，比如，在乡下不能坐马桶嗯嗯，（嗯嗯：表示大、小便。）只能蹲着上厕所。勤俭的奶奶都是领着睿瑜到河边洗澡、洗头。在学校里，他经常受到同学们的欺负，谁都不和他玩儿。

后来，他适应了，什么都适应了，跟同学们开始交往，不讨厌在河边洗澡，也习惯了蹲着嗯嗯！

他加入了学校的棒球队，虽然很累的，但是，他和同学们的关系越来越好，也学会打棒球了！

最后，他们从台东，又打到了台北，睿瑜见到了自己的老家。

听教练说：“如果好好打，就会打到大陆。”睿瑜听了，非常高兴，他可以见到爸爸妈妈了。

这次打棒球，爸爸妈妈来了，给睿瑜加油！也同时要把睿瑜接走，这让睿瑜非常不高兴，可最后，爸爸妈妈还是把他接走了，过了几个月，他又转回来了，这是为什么呢？书友队的队员们，自己看看吧！睿瑜很执着，我还喜欢他和一分头的友情，大家想知道一分头是谁吗？自己去看看吧！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五

风总是在吹，夕阳总是在垂暮。

风卷起沙土，混入空气，吸入黄沙梁乡亲们身体里。说黄沙梁是沙，不如说沙是人们。黄沙，白面，老牛，夕阳中的轮廓漫步乡土小路，这便是生活。

每经过一处，都要卷走一些沙土，以掩盖故乡泥土的气味。嘴上说着，我一点也不想家，用各式各样华丽芬芳的泥土掩住故乡的味道。又有谁知道心中暗自抓着那把故乡的土哭了多少回。

多年之后返回故里，故里面貌一新。只是沙土依旧在飞扬，人们虽已老去却依旧是原来的人们。再抓一把黄土，嗅嗅，用泪水与心将它湿润，告诉天空你已经回来了。

也许你不认为作者写此书的初衷，但在我看来做这不过是一个普通的想念家乡的离人。

黄沙梁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地方，书中写的是再普通不过的事情。从平凡的文字里，我能感受到一缕缕乡愁在文字间洋溢开来。再也寻不回故乡的实情实景，只能将身体埋身于记忆中，这相当于浸泡着泪水的人生。

风总是在不停地赶着路，从不停息，从不回首经过之处。人如风。飘渺在天地间，不知何处可以停留。人如风，夹杂着记忆却不能回首。也许不是不能，而是不堪。作为一股莫名的风，没有资格也没有脸面去面对过去。

不知作者写下这些小故事时，是否眼角模糊。冯四、韩老二、以及那条毛色不纯的黑狗。他们中的哪位可以见到？他们中的谁的声音能被听见？再拾一把乡土，听见的只能是他们的离去，而非他们的笑声。

朝阳已被夕阳取代。红晕透过风，透过沙土，将红映在土路上。少时的玩伴，秃顶的秃顶，老去的老去。皱纹，老年斑，弯曲的背影。站在沙土上，他们是几十年前的少年少女，他们是乡村的守护者，他们是这里的沙土。又一轮朝阳越过夕阳，他们是老一辈的子女，他们是未来的沙土。年轻人总是带着朝气改造乡村，将沙土转化为水泥，但老一辈人都知道，土路是最实在的。

扬起尘土，现代化的车辆与现代化的城市。年轻人们大兴土木。乡村，消失了。换来的是繁华的街道和不息的车辆。现代化的高楼大厦，和人们虚伪的笑容。

村庄中再也无人。因为村庄已不存在。记忆里的村庄，属于每一个人，但只能有一个人。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六

零零散散地开始接触这本书，每次有兴趣地读那么一小点，有一种很亲切朴实的美，文字充满了哲理和自然的纯净、安宁。，睡前慢慢品读，总是心神宁静。喜欢这样的文字，字字句句沉稳地撞击人胸腔中的柔软。喜欢这样的人，生活在那样一个村庄里的人。

在钢铁建筑中生活久了，就忘记了土屋里的纯朴和快乐。淡淡的记忆，熟悉的风景，却有着别样的感情。其实不得不说作者是一个极其幸运的人，他的内心对土地的感情绝对是真诚的，然而也许正是这种对土地对乡村的绝对真诚与信仰的原因，使他丧失了对土地对乡村的批判性反思，沉湎于“一个人的村庄”里不能自拔。他对一切生物与植物的想象性的赞美，让人在感动之余，也有一种怀疑：现实里的乡村也是这样美丽吗？但是像他一样的还有多少呢？在他的书中，我感受到的是一股乡村中的气息随着卷轴的开合扑面而来。在漫卷的黄土细细狗吠声声的背后，我还能听到一个善于思考的灵魂在向我讲述他对世间万物的看法。在他的眼中，那狗、那牛、那马、那驴，甚至是吸血的小虫、一个直戳戳的榆木桩子也是有性有想的，他不辞劳苦地为黄沙梁里的牲口们的一举一动添上了注解，也像是在为自己的人生记录着些什么、对读者交代着些什么。不老的黄沙梁里记载着的不仅是一个人的逝去的青春，也是一个人积累了许久的智慧。这一切，有的是作者这一辈子最难忘的记忆吧，那些最纯真的美好。

是走或留、是喜或愁，一个人的村庄里装不下世界的全部。

年复一年，落不尽的风沙残酷的刮着，摸摸自己粗糙的脸庞，是这世界改变了我还是我改变了这世界？抑或是我们都在兜兜转转中忘了初衷，那么大的一个圈子走下来仍旧停留在原地？没有答案，本就不该有答案，短暂的一生学不会世界上的一切道理。谁曾意气风发地走出去，谁又曾犹犹豫豫的留了下来，谁曾想要挡住时间的流逝，谁的坚硬的心却被镰刀磨白得长出了一道道柔软的皱纹。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七

假期里，我读了一本书名为《小村庄的天空》，这本书深深触动了我，有喜、有泪、有悲，时时牵动我的心。

《小村庄的天空》这本书主要写了主人公唐睿瑜生活在台湾，他们的父母除了忙还是忙，根本没有时间陪伴孩子。所以就给唐睿瑜报了“丰富多样”的“才艺班”。父母因为工作原因要回大陆发展，要把他送到住在台东乡下的爷爷奶奶同住。一直生活在大都市的小男孩，克服了种种的困境与不适应，最后在小村庄里找到了爱他的爷爷奶奶，交上喜欢他的朋友，找到自己喜欢的运动——棒球……小村庄的一切变得那么美好，也改变了他。就如唐睿瑜的奶奶说的一句话：“人生总是在转角处遇到美丽的风景”。

看到当唐睿瑜爱上了棒球，爱上了小村庄，爸爸妈妈又突然说要带他离开。我真的很愤怒！我想对唐睿瑜的爸爸妈妈说：“叔叔阿姨，你们怎么可以完全忽视了孩子们的感受？一点都不在乎我们孩子究竟怎么想？你们只是认为，父母努力挣钱养家，给孩子报很多的兴趣班，就是对孩子负责了吗？你们真是想错了！”

我也很想跟所有的爸爸妈妈说，孩子最需要管教的时候，你选择了去挣钱而没有去管教孩子，那么父母们一辈子挣到的钱还不够他们的孩子败家一年。如果那个时候父母们选择了管教孩子，那么父母一辈子没挣到的钱，孩子一年就挣到了。

孩子们需要的根本不是钱，而是父母的陪伴，然而父母们却对此一无所知，根本不考虑孩子怎么看，怎么想。只是机械地认为，只要挣很多很多的钱就是对孩子负责了。大家都说可怜天下父母心，但是我却觉得可怜天下孩子心，父母们总是忽视了孩子的感受只是让孩子去学很多很多的才艺。就是孩子累垮了，也无动于衷。希望天下的父母都记得：孩子们最需要的不是父母的钱，而是父母的陪伴，父母的爱。

读完这个故事，我最终还是为唐睿瑜高兴，因为他找到自己。他再不是只有奔波在去各种才艺班的途中。在小村庄里，他发现了大自然的美，发现爷爷奶奶的爱，敢于承认自己的错误。在棒球队里，他学会了知难而进，永不放弃……他爱上了小村庄，他热爱在小村庄的生活。

看完了《小村庄的天空》这本书，我想向天下的爸爸妈妈说：请不要忽视了孩子的感受，希望孩子的成长途中都有你们的陪伴！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八

对于故土，那村庄里的生活，刘亮程满怀感恩的深情。

在人畜共生的村庄里。

每一个动物的呼吸都是人的呼吸；每一株草的枯萎都是人的悲凉；每一天的深夜都是酣睡农人的梦。手握铁锹，静坐田埂，仰望星空，听众狗吠吠，观明月莽原。他自称是一个扛着铁锹“闲逛”的人。在他的村庄里如那老狗一般摇摇晃晃；从老屋到田间地头。他用草绳拉直一棵歪斜的胡杨，他用铁锹挖过许多大坑，又堆了几座土堆。他知晓一条活到老不易的狗，他通晓一头通人性的驴，他与虫共眠，追逐逃跑的马。在村庄里，他恣意地生活。他没骑马奔跑过，保持着自己的速度，怀揣感恩之心活着。

在远远的荒芜中。

荒芜的家园是被人村庄的寂寥；那是间不曾打扫过的老屋，那块没有安心种好的土地；是黄沙梁落日的余辉。面对那十年后重修的门楼孤立在荒原中，空旷而孤独。内心不免多了些惆怅与不舍，此时荒草已从墙陀涌了进来。那血浓于水的情谊被有情风携带穿过那荒野中的门，那黄沙梁的太阳再一次照向手中的铁具，折射出他对故土无限的眷念。满腔热血倾注在这荒芜的家园，那声他养他的地方。他的生命中不曾有过天堂，唯有故土。

在城市的日子里。

虽说是一个农民，他对城市没什么感情，但仍怀有感恩的心生活在城市中。人家把马路扫得一尘不染，还建了高楼和公园。谨慎地走在马路上，享受着这突来的美景。扛着铁锹进城，像开垦荒地般地“经营”城市。不过，他又是城市的一个匆匆的过客，用他的话来说，是踏破铁鞋觅吃处。找到一个适合自己的饭馆就算是吃下了，在陌生的城市他没有一把属于自己的钥匙。于是，他学会恭恭敬敬的敲门，规规矩矩的守门，怅然无惜的找门。因为怀揣感恩之心，无拘于城市的林总，他依然扛着铁锹过街。

刘亮程随时随地的感受着生命，感恩每一株花草，每一片土地，这样的乡土哲学是一种生活态度，一种将感恩之心融于日常生活的每一细节。

无论生活在那里，人都应该是感恩的生活着！

瓶子的故事感悟篇九

选择这本书来写，是因为与它有过一面之缘，《一个人的村庄》，不像那些所谓的乡村故事，俗不可耐，令我们这些“城市人”嗤之以鼻，乡村的都市是淡淡的，死的，活的，

都是活的，喜剧，悲剧，正剧，都是人生。一个人的村庄，作者是有孤独，是有多浪漫，才选择到村庄中遁世。

刘亮程即是本书的作者，刘亮程，不是什么文绉绉学究气的学者，是个有点拔顶，有点乡土气的，朴素到平凡，朴素到不平凡的男人。如果可以强调他的性别，有的人可能会觉得俗气，但是不然，就是这样的男人，才能将泥土的芬芳融进他的灵魂深处。

刘亮程，生活在新疆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边缘沙湾县的一个小村庄里，就是这样听起来十分贫瘠的地方，孕育了这样一个与众不同，充满人情味的作家。

说到人情味，有的人不懂，到底什么是人情味？我说，人情味不是客套的寒暄，不是卖弄的慰问，而是一个人真正的性格人性美。人情味不仅仅是对人的情有味，觉得与动植物交好的人更有人情味，这种人，有爱心，有情趣，有风格，有种由内而外散发的香味，很美哪~你看，他写狗，他写猫，他写驴，甚至是一株小小草，他也能全面的看待，就像看待一个人那样，就像看待自己的朋友，你的缺点，你的好，你的癖好，你的事，我都记得，统统记得，一清二楚。

现在浪漫也说了，人情味也结了，而关于孤独苍凉的问题，我还没有说。

《第二辑风中的院门》里，童年作者的人事，被“刘二之风”吹走了。“刘二之风”，莫不是一种时间之风，周杰伦《东风破》有一句歌词写得好，“水向东流，时间怎么偷”，“刘二之风”偷走了记忆之河里匆匆流动的人事之美，物是人非，也是苍凉。“花开就一次成熟，我却错过。”亦是《东风破》，异曲同工，我们无法抵挡这种种。

《第三辑家园荒芜》中，家园荒芜例外，时间，又是时间，不仅把这人事，更把这变迁中的景致也摧毁有人常说，因为

改变，所以怀念。这句话用在这里在确切不过了。“故乡是一个人的羞涩处，也是一个人最大的隐秘。”当“我把故乡隐藏在身后，单枪匹马去闯荡生活”的时候，昔日的黄沙梁没有变成想象中的样子，却是荒芜了，它比兴旺和繁荣都要“更强大，也更深远地浸透在生活中、灵魂中”。所以，“当家园废失，我知道所有回家的脚步都已踏踏实实地迈上了虚无之途。”

故而，这苍凉，当时时间匆匆流失的苍凉，是一个旅人内心最真实的感受，“夕阳西下，断肠人在天涯。”只有这经过时间磨砺的孤独才如此真实而感人，如此令人沉静，我们会想，谁没有这一个人的村庄呢，我们是村庄中的一员过客，再浪漫也有离开的一天，心底的苍凉，才是自己最能理解的。

刘亮程被誉为是二十世纪中国最后一位散文家，他的《一个人的村庄》其实在某种程度上是乡土小说和散文诗的结合。这本书所传达的美学无可挑剔，或许，如果不是一篇纪实文学，而是一篇小说，那么，这将又是小说中的一个珍品，更是艺术品了。